

## 2019 秋季全国资助信息系统填报说明

- 1、因全国资助信息系统需要，请统一使用 OFFICE 2010 填表，不得使用 WPS 编辑数据。
- 2、请勿更改模板格式或解锁“宏”。
- 3、各系（院）完成数据维护后，请点击表头“开始检查”，检查修改无误后，再行提交。
- 4、表头标注为必填项的必须填写，选填项可如实选填。
- 5、填表过程中如有学生身份证号如有“X”的，请统一使用大 X。
- 6、《家庭经济信息录入》表格中需填写全部在校生信息，非贫困生的可只填姓名、身份证号等基础必填信息，认定困难级别名称为不困难。
- 7、《家庭经济信息录入》表格中五类重点保证人群请慎重填写，除残疾学生需根据实际情况认定外，其余四类应为“特别困难”，其中①“是否建档立卡贫困家庭”一项只有《2019 秋季扶贫办核实名单》及《外省户籍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信息》中的学生填“是”，其余不再填写；②“是否低保”“是否农村低保户”填写《民政城乡低保学生信息（中央下发）》中的学生。如有新增的需与资助管理中心联系并开具相应证明。③“是否农村特困供养”《民政特困救助学生信息（中央下发）》中的学生填是。如有新增的需与资助管理中心联系并开具相应证明。④是否孤儿、本人是否残疾请根据《孤儿学生信息（中央下发）》《残疾学生信息（中央下发）》填写。如有新增的需与资助管理中心联系并开具

相应证明。

8、《困难学生认定管理》填写 2019 年秋季认定全部年级的家庭经济困难生。请仔细核对，国家助学金、国家、省励志奖学金获得者务必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。

9、《本专科国家助学金-导入模板》中资助标准为 1100、1650、2200。

10、《本专科国家助学金-导入模板》中申请理由凡《2019 秋季扶贫办核实名单》《外省户籍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信息》中的学生，申请理由必须是“I”，非《2019 秋季扶贫办核实名单》《外省户籍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信息》中的学生，申请理由一律不得为“I”。如有申请理由为“J”的，需与《家庭经济信息录入》中城乡低保相对应。

11、相关电子表格监测无误后，12 月 17 日前以系为单位建立压缩包传至 jnxyzzglzx@126.com，不收取纸质版。

12、本次统计数据后期会提供给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、省资助管理中心、扶贫办、审计厅，各系（院）务必负责保证信息填写正确，本次工作数据仅限用于本次全国资助信息系统维护工作，请相关领导、老师注意信息安全，严禁任何人乱传、乱用。